

证券代码：873292

证券简称：捷瑞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湖北捷瑞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湖北捷瑞玻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8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湖北捷瑞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<p>第二章第十一条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汽车玻璃和汽车配件的生产、销售及安装；汽车销售；玻璃贴标生产；机动车玻璃及相关配件的加工、批发、零售；对汽车及相关产业的投资及咨询；对二手车交易、科技产业项目、房地产开发进行投资；普通货运（有效期至2019年7月31日）；物业管理；会议会展服务；物联网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；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；计算机软件开发；高新技术服务；机动</p>	<p>第二章第十一条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汽车玻璃和汽车配件的生产、销售及安装；汽车销售；玻璃贴标生产；机动车玻璃及相关配件的加工、批发、零售；对汽车及相关产业的投资及咨询；对二手车交易、科技产业项目、房地产开发进行投资；普通货运；物业管理；会议会展服务；物联网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；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；计算机软件开发；高新技术服务；机动车维修经营；电信业务经营。（涉及</p>

车维修经营。（涉及许可经营项目，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）	许可经营项目，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）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湖北捷瑞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北捷瑞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7日